

让每个家庭“幼有所托、幼有所育”

本报通讯员 夏泽梅 孙建军 李翔

丹凤干警办案途中施救受困群众

本报讯（通讯员 吕娇娇 彭家让）3月30日上午，丹凤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干警谢宏军、蒋玉平到竹林关镇办理借贷纠纷、劳务合同纠纷等4个执行案件时，路遇群众发生交通事故，紧急施救、帮助群众。

当时，谢宏军、蒋玉平的车辆行驶到一个叫“神奇沟”的地方，山大沟深，他们进沟五六公里都未遇到一辆车、一个行人。突然，车子停下了，两人发现前方不到两米处，一个中年妇女和一辆两轮摩托车斜倒在道路边沿，半截车身已悬在路沿外，后半截车轮被路沿卡着，稍有偏移就会掉下路边四五米高的河道内。而此时身子歪在摩托车上的妇女因惊吓而面如白纸，手足无措。

面对受困群众，谢宏军、蒋玉平立即下车查看情况并迅速施救，一人牢牢“卡”住摩托车，另一人缓缓将人从车上扶下来，共同将摩托车抬到路上。该妇女被救后在路边缓了好一会儿，连声感谢办案干警，说要不是法院干警迅速伸出援手，自己和摩托车都已经掉到河道里了，回想起当时的情景感到后怕。经过了解，该妇女称是因自己驾车一时思想开小差，不慎撞到路边水泥墩子才造成的。所幸并无大碍。办案干警叮嘱妇女注意驾车安全后，帮其将随带物品重新装上摩托车，目送其安全驾车离开后才奔赴目的地地执法办案。

儿童滑梯、小积木、海洋球……走进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童话般的设施与妈妈般的照顾，让在这里玩耍的每个幼儿脸上洋溢着新奇又喜悦的笑容。去年建成的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为众多家庭解决了“托幼难”问题，实现了“幼有所托、幼有所育”。

家住托育中心附近的叶女士，是一名医生，同时也是两个孩子的妈妈，大儿子在幼儿园上中班，小儿子刚满2岁。既要上班又要照顾两个年幼的孩子，让叶女士感到身心疲惫。家门口建起的这所托育中心，彻底解决了叶女士的困扰。她说：“在把孩子送到托育中心以前，我总感觉生活和工作很忙、很累。现在，孩子有了专业老师照顾，我很放心，自己也能全身

心投入工作，我觉得托育中心真是办得很及时、很有必要。”现实中，还有很多人像叶女士这样，在工作之余，需要一家放心、专业的机构帮助自己及家庭减轻照顾孩子的负担。

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是县妇幼保健院积极响应国家“十四五”时期婴幼儿托育服务实施方案精神，聚焦众多年轻父母普遍关心的“托幼难”问题，成立的一家专注于0-3岁婴幼儿提供保健、教养、早期发展三位一体的普惠性全日托婴幼儿照护机构，也是全省首批婴幼儿照护试点机构之一。

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管理人员刘俊介绍，妇幼保健院中心位于县初级中学操场看台楼，是商洛市首家公立

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机构，目前设有托班教室、绘本室、感统教室、体能室、沙盘游戏区、球类投放区、母婴保健室、户外种植园等系列设施。托育中心还通过引进蒙氏教具操作、绘本阅读、感统运动、手指精细动作等项目训练，让孩子在早期智力启蒙的同时快乐成长，使来这里的孩子能感受到妈妈般照顾的同时，也能感受到家的温暖。

镇安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自试运营以来，累计在托150多名幼儿。满足了许多婴幼儿家庭托育需求，通过科学的照顾、优美的环境、丰富的活动、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完善的基础设施，得到家长的广泛赞誉和认同。

托育中心老师杨娟介绍，托育中心

共有20名老师，均来自学前教育、婴幼儿照护专业，并多次外出学习培训，拥有丰富育儿经验，每位老师都能熟练地掌握0-3岁婴幼儿生长发育规律，大家能够用爱心、耐心、细心和高度的责任心让孩子充分展现天性，让家长放心、安心托付。

县妇幼保健院院长熊英俭说，目前，托育中心常年开设有全日托、半日托、周末托、计时托等多样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幼有所托、幼有所育”是社会发展的必然需求，托育中心将依托妇幼保健院专业优势，将医育结合特色融入托育日常，以多元化的服务解决0-3岁婴幼儿家庭科学照护困惑，为镇安县生育和人口发展保驾护航。

“党报小记者 童眼看商洛” 商洛日报小记者团走进市检察院

本报记者 方方



观看宣传片

4月1日，商洛日报小记者团来到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基地，学习未成年人相关法律知识，提升自我保护意识。

商洛日报小记者团成立于2020年10月，现有180多人，由市区中小学生组成，以《商洛日报》为平台，组织学生走出课堂，参与社会实践活动，在中小学生在普及新闻知识，提高中小学生的社会交际能力、观察能力、写作能力和学习兴趣，让他们更好地了解社会、体味人生。

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基地位于市检察院内，布展面积1062平方米，共分模拟法庭、法治报告厅和工作展示区、以学促行区等7个展区，采用现代化数字设备，以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知识为重点，向青少年宣传法律知识。

早上9时许，小记者们统一观看了《商山细雨，共护未来》宣传片，在检察官刘玉琪的带领下参观了各个展区。“近年来，校园暴力、涉网犯罪、性侵犯等问题导致青少年银铛入狱，很多幸福美满的家庭被犯罪行为摧毁。”刘玉琪介绍，警示教育区内共展示了24个商洛市检察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未成年人

被侵害案例。

为了使大家沉浸式体验法治教育，警示教育区设置了四个互动设施，“校园防暴力VR”“AI换脸吸毒后的你”“万丈深渊”“滑轨屏视频展示”。其中，旋转小魔方上展示了涉未成年人犯罪多发高发的12个罪名、条款和应承担的刑事责任，模拟监狱里有“流泪”的硅胶少年犯。参观途中小记者们分享了自己了解到的欺凌事件，并提问了不懂的法律知识，检察官一一解答。

活动最后，小记者们还参加了“认识大好河山，争当秦岭卫士”主题课堂。“同学们，大家知道环境是什么？我们为什么要保护环境呢？”检察官葛渊博给大家讲解了“秦岭四宝”、《陕西省秦岭生态保护条例》等知识，通过普法宣传，对小记者们进行秦岭生态环保法治教育，呼吁大家当好秦岭生态卫士。

“受到欺负时我们可以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同学之间也可以相互监督，相互提醒，以免误入歧途，要做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少年。”多名小记者表示此次活动内容丰富，自己受益匪浅。



在青春自护区了解法律知识



参观模拟法庭

商州公路段服务清明出行

本报讯（通讯员 刘国强 殷缘）清明节临近，返乡祭扫车辆增多，商州公路段围绕“一流路况、一流服务”，全面提升路况路况，保障清明期间管养公路安全畅通。

商州公路段坚持每天上路全线巡查，加大路面清扫保洁力度，及时清除抛洒物，清理疏通公路排水设施，适时开展绿化苗木补栽补种、灌溉保墒、病害防治、修剪整形，保持路容路貌干净整洁、公路景观优美宜人。持续推进解决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焚乱烧、乱排乱倒、乱贴乱画、乱挖乱占等问题；针对节日期间出行频繁、生活垃圾大量产生的现象，通过实施综合整治，有效改善通行环境。重点围绕危险路段安全设施，地质灾害及易水毁路段隐患排查等展开拉网式排查，采取修复加固、修缮维护或工程治理前的警告警示和监测管控措施予以规范处置。完善节日应急预案，时刻关注节假日期间天气状况，落实好应急处突队伍、物资与设备，做好恶劣天气影响道路通行的应对准备工作，及时准确上报路况信息，妥善处置公路突发事件，切实为公众提供优良路况和优质服务。

双拥 小知识

- 一、什么是双拥？
双拥是指地方开展拥军优属、军队开展拥政爱民活动的总称，1943年在延安兴起，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武装斗争、创建人民军队、巩固人民政权过程中，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结合中国革命的特点创立和发展起来的一项富有全局性、战略性的社会政治工作。双拥工作的产生与发展，是中国革命和建设富有特色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取得胜利的一个重要保证。
- 二、双拥包括哪些内容？
1. 拥军优属。指热爱人民军队，关心和支持军队的建设和改革，学习军队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做好优抚工作，安置好复员、退伍和转业军人，帮助军队培训两用人才等。
2. 拥政爱民。指军队拥护政府，爱护人民，遵守政策、法律、法令和群众纪律，尊重地方干部，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听取地方政府和人民群众意见，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等。
- 三、什么是军民共建？
军民共建是军队和人民共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简称，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各部队驻地人民群众共同开展的社会主义思想建设和文化建设活动。
- 四、为什么要加强国防教育？
增强国防观念，掌握国防知识，发扬爱国主义精神，自觉履行国防义务，普及和加强国防教育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新升级 防脱2.0

莹朴女士 防脱洗发露

新升级 防脱2.0

莹朴男士 防脱洗发露

陕西·商洛

陕西丰上鑫和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招租公告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商南桑树加油站场地实行公开招租，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的物：商洛市商南县富水镇桑树村，加油站场地约3400平方米，罩棚面积约800平方米，营业室一间，房屋建筑物十间。

二、招租形式：采取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有底价招租，以租金出价最高者中标。

三、报名时间：2023年4月4日—4月6日（8:30—12:00, 14:00—18:00），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四、报名地址：商南县五里铺村谭家沟组

联系人：唐晓璐
联系电话：18729699088
0914-6323247
邮箱：415893160@qq.com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商洛销售分公司

2023年4月3日

声 明

● 商洛市伟航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副本丢失，证号为陕交运管洛字611021003893号，车辆号牌为陕H3121学，经营许可证号为611021003549，声明作废。

●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刘湾街道办事处王灏灏的《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为J610002552，声明作废。